责任编辑 陆如燕 见习编辑 翟梦丽 E-mail:fzbfzsv@126.com

# 老母亲的骨灰盒何处安放?

## 父女双方对簿公堂

□见习记者 翟梦丽 通讯员 何忠婷

2016年7月老母亲就因病去 世, 为何骨灰在长达两年多的时间 里仍无法下葬? 耄耋老父与独生女 儿对簿公堂,他们之间究竟有着什 么样的家庭纠纷? 今年2月, 徐汇 区人民法院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 近日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终审判决,两次判决均支持了父亲 的请求。

#### 老母亲因病去世,骨 灰迟迟未能下葬

生于 1922 年的陈老先生, 1963年和何女士喜结连理。此前, 他曾有过一段婚姻和一个女儿。与 何女十再婚后, 两人育有一女陈若 萍。2004年底,因为何女十身体 不太好,两人决定一起去买一块墓 穴。同年11月,陈若萍以自己的

青浦法院判同饮者赔 5 万元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浦区人民法院宙理了一起醉酒

者混亡引发的生命权纠纷案件.

徐某妻子身患重病, 高某是个

热心肠, 多次发动公司员工捐 款。徐某夫妻为答谢高某,邀

请高某至青浦的一家水锅店吃

饭,徐某和高某二人喝了一斤

圈看到同事在附近 KTV 唱歌,

于是提议三人也去唱歌。到了

KTV 后, 高某让徐某夫妻二人

先坐下, 他去和其他包厢的同

事们打招呼。此时, 高某走路

摇晃已有类似醉酒的状态。

吃完晚饭时, 高某在朋友

徐某和高某系同事关系。

判决同饮者共同赔偿5万元。

名义在上海金山某公墓为父母认购 一块墓穴,《认购凭证》上载明 落葬寿穴人是陈老先生和何女士。

购买墓穴后没多久,就在 2005年初,何女十不幸中风,并 于 2016 年 7 月因病去世。追悼会 后,陈若萍将母亲何女士的骨灰寄 放在上海青浦某墓园, 并和父亲陈 老先生约定在当年冬至将骨灰下 葬。谁知,双方因家庭纠纷无法和 解,迟迟没能将何女士的骨灰如期 下葬,这一拖就是两年多。

2018年11月, 眼看事情久而未 决, 陈老先生将女儿陈若萍告上法 庭,要求她立即将何女士的骨灰从 第三人青浦某墓园处取出后交给自 己进行人葬,并要求该墓园方协助。

#### 遗产分割有矛盾.女 儿一去不复返

徐汇法院受理此案后,组织了 开庭审理,原告陈老先生和第三人 青浦某墓园的委托诉讼代理人均出 庭应诉,被告陈若萍在经法院公告 传唤后未到庭。庭上,原告代理人 称,被告陈若萍长期居住在澳大利 ₩. 在何女士去世后, 她便将骨灰 寄放证带回了澳大利亚。因为她没 有按照与陈老先生的约定及时同 国,导致何女士没能在去世当年的 冬至下葬。后来,双方因为遗产分 割等问题产生矛盾, 陈若萍要求分 割母亲的遗产后再将母亲下葬。但 两人在支付方式和时间上没有达成

陈老先生觉得自己与妻子何女 士的墓地早在2004年就已经买好 了,但由于女儿陈若萍的无理阻挠, 致使妻子何女十的骨灰沢沢未能下 葬,被告的行为侵害了自己的人格 权, 因此向法院提出如上诉请。

一致,此后陈若萍便返回澳大利

亚,一直没回上海。

第三人青浦某墓园则表示,根 据规定骨灰需要有寄存证才能取 出,因此不能将骨灰盒交给原告陈 老先生,希望由法院依法处理。

### 久未落葬不合情法, 一审判决支持老父

法院经审理查明,从2016年 7月30日起,何女士的骨灰盒-直寄存在青浦某墓园,至今未下 葬。法院认为,民事主体从事民事 活动,不得违背公序良俗。在公民 对其死亡后遗体的处置等无特殊遗 嘱的情况下,将其遗体或骨灰人十 为安, 从而确保死者近亲属等能够 追思,符合我国的传统风俗

在本案中, 陈若萍将母亲的骨 灰寄放于第三人处不予落葬,这种 做法违背了公序良俗, 也侵犯了陈 老先生作为配偶所享有的追思、悼 念、祭奠的权利。在无证据证明何 女十对自己的遗体外置存有遗嘱的 情况下, 陈老先生要求第三人协助 将何女士的骨灰予以落葬, 于法有 据,应予支持。

最终, 法院判令被告陈若萍在判 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将何女士的骨 灰交给陈老先生进行入葬, 第三人青 浦某墓园应予以协助。

#### 二审判决明确落葬地 点,家事也要遵循公序良俗

一审判决后,陈若萍向上海一中 院提出上诉。她认为, 母亲何女士的 骨灰至今未下葬是由陈老先生导致 的,而且自己作为女儿,有权决定何 时安葬母亲的骨灰。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上诉人陈 若萍的想法只是基于个人立场的考 量,不仅侵犯了被上诉人陈老先生的 合法权益,亦有违公序良俗,一审判决 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 持。鉴于双方在二审期间提出的意见 和陈老先生作出的承诺, 为免上诉人 陈若萍顾虑, 法院将骨灰落葬地点明 确为 2004 年陈若萍所认购的金山某 公墓的对应墓穴。 (文中均为化名)

プラムリ皮生 登记机关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 区青松路175号 登记机关联系电话:

201-59728337 021-59728337 凡与本登记(备案)存在利害关系 的公告发布之日起46日内,请及时 我局联系并提交异议书面材料。逾 期 无 反馈的,视为无异议 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3日

陆宽 遗失注销减资登报 传媒 021-59741361

信用卡在越南遭"免密盗刷" 有限公司 被冒名登记(备案)时间:2019年 用户起诉银行索赔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陈卫锋

本想趁着国庆长假来一趟"说走 的旅行, 谁料信用卡失窃并遭 他人"说盗就盗", 损失近 3000 美 元。别人是如何在没有交易密码的情 况下, 单凭一张卡就成功盗剧的? 为 此,她将银行诉至法院,诉请获赔经 济损失2万余元和相应利息、违约 金,以及误工费等损失1万元

近日, 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 后对这起"免密盗刷案"作出一审判 决,双方各承担50%的赔偿责任,银 行赔偿卜女十经济损失1万余元。 审盲判后,双方当事人均未提出上 诉,本案现已生效。

#### 信用卡在境外遭"免密盗刷"

去年国庆期间, 卜女士与朋友相 约前往越南芽庄旅行。10月3日晚, 她收到信用卡余额不足导致交易失败 的短信,才发现钱包内的信用卡失 窃,于是立刻登录银行 APP 进行挂 失并致电被告服务热线,但该卡已被 盗刷近 3000 美元

让她感到蹊跷的是, 自己的密码 从未告诉给他人,而涉案签购单上的 签名,是一个拼写有误的英文签名, 显然不是自己的。之后, 卜女士又多 次前往越南,银行也根据她的要求申 请商户退单,但损失依旧无法挽回。

卜女士认为,其信用卡设置了只 能通过"密码+签名"形式的交易 模式, 在没有交易密码的情况下, 第 三人单凭卡片便直接完成相关交易, 足以证明被告没有履行安全保障义 务。同时, 在盗剧事件发生前, 原告 对该类卡片境外刷卡时无需密码交易 的情形也毫不知情,被告并未履行相 应的告知义务

此外,银行对用户信息有安全保 障义务,对于无需进行密码验证的交 易, 负有严格核对卡片信息、审核交 易签名的责任。本案中,签购单的签 名与卜女士签名不符且拼写错误,被 告无视这一情况,没有尽到安全保障

庭宙中,银行辩称不同意原告的 诉讼请求。根据信用卡领用合约的约 定,原告在境外使用卡片消费时,须 遵守被告、中国银联和收单银行的有

于签名消费等相关规则,原告没有尽到 保管卡片的谨慎义务, 且相关交易发生 于挂失手续生效之前,相应损失应由原 告自行负责。 被告还认为,组织申请了退单,只

关规定。本案的交易符合境外卡组织关

是被对方拒绝。在涉案交易发生前,原 告在境外曾有过两笔交易,银行据此认 定相关交易系原告本人操作,并无过 错。此外,持卡人消费时,签名的审核 责任在于商户而非银行。

#### 银行担责五成

浦东法院经审理后认为, 现有证据 并不能证明被告已就洗案卡片在墙外消 费时只需要签名的规则告知原告,也不 能通过原告在涉案交易前已进行过两笔 免密交易,就推定其已知晓该信用卡的

信用卡交易过程涉及发卡行、与发 卡行存在合作关系的相应卡组织、收单 行以及商户多方主体, 这些主体都应尽 到各自的义务来促成交易的安全进行。 其中一方存在讨错,其他主体作为整体 应对消费者承扫相应责任。

同时,原告对信用卡保管不善是盗 刷行为发生的起因,但被告作为发卡行 及专业的金融机构, 亦应尽其所能, 提 供相应的安全防范标准, 并加强信用卡 交易的事前审核与安全保障, 以充分维 护持卡人的合法权益。

综上, 法院作出如上判决。

## 公

上海松朗贸易有限公司:

本局于2020年9月17日受理 郑宏强的工伤认定一案,现本局 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法嘉定人社 受 (2020) 字第2659号 《工伤认 定申请受理决定书》、嘉定人社 受 (2020) 字第2659号《提供证 据通知书》。请你公司自公告送 达之日起7日内与本局联系,并 提供事故经过等相关证据材料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天 视作送达),如未在规定时间内 提供证据,本局将根据所掌握的 证据材料作出工伤认定结论。

联系电话: 69910012 上海市嘉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四日

#### 法治报通讯员 王菲 未回,徐某因妻子身体原因准 备提前离开,但打高某电话又 男子与同事聚餐醉酒后落 直无人接听。联系高某无果, 水溺亡,家属将同桌聚餐者等 徐某夫妇离开 KTV 回家。第二 18 名同事告上法庭。同桌聚餐 天徐某再次拨打高某电话,已 者对此是否需扫责? 近日. 青 是关机状态。

周一高某也未到公司上班, 徐某将此情况汇报了公司领导, 和同事一同前往高某家寻找, 仍未找到高某,便至派出所报 案。几天后,高某尸体在 KTV 附近的河道内被打捞上岸。

男子聚餐醉酒溺亡 家属状告同事索赔

然而, 高某这一去长时间

事后, 高某家属将事发当 晚共同相约吃饭饮酒。在KTV 偶遇的另三个包厢的其他 18 个 同事及 KTV 管理人上海某娱乐 公司均作为被告向法院提起诉 讼,要求赔偿包括丧葬费、死 亡赔偿金、精神损害抚慰金等 各项费用共计50余万元。

法院认为, 高某作为完全 民事行为能力人,应当对自己 酒量大小、身体状况等有正确 能力降低,可能危及健康甚至生 命,却不加注意避免醉酒的发生, 在无证据证明共同饮酒人存在强 行共同饮酒的情况下, 高某应对 溺水死亡的损害后果承担主要责

的判断, 在明知醉酒后行为控制

徐某夫妻二人作为与高某的 共同饮酒人, 负有合理的注意义 务,在高某出现醉酒状态后未予 以照看,对于高某溺亡的结果, 应承扣一定责任。

高某在离开 KTV 之后发生意 外, 现无证据证明其意外的发生 与上海某娱乐公司有所关联,不能 认定上海某娱乐公司作为场所管 理人未尽安全保障义务,因此不应 承担赔偿责任。案件亦没有证据 证明其他被告存在不当行为,因 此高某家属方要求其余被告承担 赔偿责任的诉讼请求亦不予支持。

最终, 法院判决由共同饮酒 人徐某夫妻二人共同赔偿原告 5

## 凌晨的市区内惊现蟋蟀"角斗场"

四名被告人开设赌场获刑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林桢淑

本报讯 旧时曾有斗蟋蟀 的赌场,但前不久,上海却再 现这一幕。日前经市公安局指 定管辖、黄浦区人民检察院起 诉, 黄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 起本市具有较大规模的"斗蟋 蟀"赌场案,一审判决被告人 张强、徐宝光、毛文华、赵亚 龙犯开设赌场罪,分别判处有 期徒刑 11 个月至拘役 5 个月 15 天不等的刑罚。

中国蟋蟀文化历史悠久 旧时虽也有斗蟋蟀的赌场,但 斗蟋蟀作为一种民俗, 更多是 以虫会友、促进交往的玩乐方 式,而非供不法分子借此牟利

张强是斗蟋蟀爱好者,因

此结识了不少朋友, 自己平日 也会找场子斗虫,几局下来多 少得给些"场地费",想到这其 中有利可图时, 便萌生自己当 老板的念头。

2019年11月,张强在市区 某大厦的 21 楼租下一个单位, 找来了"同道中人"徐宝光合 伙开辟了一个专门的"斗蟋蟀" 场地,还邀请毛文华来担任赌 场裁判, 并根据赌资金额的5% 抽头渔利。不仅如此, 他还租 下同一大厦9楼的一个单位, 雇佣了赵亚龙等五人专门饲养 蟋蟀,并为赌场招募了专门的 小工帮客人开门、端茶倒水以 及望风等

如此配备齐全的斗蟋蟀赌 场风头一时无两,每逢单日晚 上 11 点开始营业,直至凌晨三 四点结束,吸引了大批赌徒们

"慕名"前来。赌场经营长达半 年,且在疫情期间也未间断,造 成了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

今年5月22日案发当晚,公 安机关开展抓捕行动, 当场抓获 张强、徐宝光、毛文华、赵亚龙 等四人,并查获赌客 20 余人。

黄浦检方认为,根据《关于 办理利用赌博机开设赌场案件适 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二条 关于利用赌博机开设赌场的定罪 处罚标准,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参赌人数累计达到 20 人以上的, 应当按照刑法规定的开设赌场罪 定罪外罚。在审查起诉环节, 四 名被告人自愿签署了认罪认罚具 结书,并向检察官表达悔过之意。 最终在庭审环节, 法院依法支持 了检方的公诉意见,并作出上述

(文中均为化名)